

# 第一届武之韵全国大学生剑道联赛规程

## 一、比赛宗旨：

普及发展剑道运动，推广剑道社团进高校，促进全国各地大学生剑道的交流与互动，提升大学生剑道运动的竞技水平。

## 二、比赛时间、地点：

1. 比赛时间：2024 年 08月03日（周六）；
2. 比赛地点：武汉市洪山区书城路欢乐汇5楼

## 三、组织与参赛单位：

主办单位：江汉大学风林火山剑术协会

承办单位：武之韵科技有限公司

协办单位：深圳市剑道协会

武汉青剑馆

参赛单位：

1. 高校在读剑道练习者。
2. 中国港、澳、台地区高校在读剑道练习者。
3. 其他国家、地区高校在读剑道练习者。

## 四、竞赛组别及比赛项目：

### （一）竞赛组别

1. 大学生组

注：未满 18 周岁的选手应出具家长或监护人的书面证明后才能参赛。

(二) 比赛项目

大学生组：

1. 大学生男子个人赛无段位组；
2. 大学生男子个人赛段位组；
3. 大学生女子个人无段位组；
4. 大学生女子个人赛段位组；
5. 男子团体赛（三人制）；
6. 女子团体赛（三人制）。

•

• 参加办法：

大学组：

1. 大学组比赛分为四个组别进行，组别和参赛要求分别为：

(1) 大学生男子个人赛无段位组：参赛选手为未取得段位资格的剑道练习者

(2) 大学生男子个人赛段位组：参赛选手为取得段位资格的剑道练习者，不设上限

(3) 大学生女子个人赛无段位组：参赛选手上限为取得无段位资格剑道练习者；

(4) 大学生女子个人赛段位组：参赛选手上限为取得段位资格剑道练习者，不设上限；

2. 比赛对参赛选手的人数、国籍没有限制；

3. 男子不得报名参加女子赛，女子不得报名参加男子赛；

4. 如果报名选手因故不能参加比赛，俱乐部（团体）可以在赛事进行抽签前一天向大会提出，并补充推荐一名替补选手。如没有在抽签开始前提出，抽签完成后将视其为弃权；
5. 一名参赛选手不得同时代表两个或多个城市（地区），俱乐部（团体）参赛，或以他人名义参赛；
6. 一名参赛选手限报一个级别，不得多级别重复报名；
7. 选手应出具家长或监护人的书面证明后才能参赛。

## 六、竞赛办法：

（一）本次大会将采用 FIK 的最新规则，在大会开幕式前将会对所有裁判进行 30 分钟赛前规则培训。

### 大学生男子无段位组

1. 比赛采取单败淘汰法；
2. 比赛为“三本胜负（SANBON SHOUBU）”；
3. 比赛时间为 3 分钟，半决赛和决赛时间为 4 分钟；
4. 如比赛结束时双方得分相同、或互不得分，比赛则采用加时赛以“一本胜负（IPPONSHOUBU）”决定结果。

### 大学生男子段位组

1. 比赛采取单败淘汰法；
5. 比赛为“三本胜负（SANBON SHOUBU）”；
6. 比赛时间为 3 分钟，半决赛和决赛时间为 4 分钟；
7. 如比赛结束时双方得分相同、或互不得分，比赛则采用加时赛以“一本胜负（IPPONSHOUBU）”决定结果。

### 大学生女子无段位组

1. 比赛采取单败淘汰法；
2. 比赛为“三本胜负（SANBON SHOUBU）”；
3. 预赛比赛时间为 2 分钟，半决赛和决赛时间为 3 分钟；
4. 预赛中，如比赛结束时双方得分相同、或互不得分，比赛则采用“判定 HANTEI”决定结果。半决赛和决赛中，如比赛结束时双方得分相同、或互不得分，比赛则采用加时赛以“一本胜负（IPPON SHOUBU）”决定结果。

### 大学生女子段位组

1. 比赛采取单败淘汰法；
2. 比赛为“三本胜负（SANBON SHOUBU）”；
3. 预赛比赛时间为 2 分钟，半决赛和决赛时间为 3 分钟；
4. 预赛中，如比赛结束时双方得分相同、或互不得分，比赛则采用“判定 HANTEI”决定结果。半决赛和决赛中，如比赛结束时双方得分相同、或互不得分，比赛则采用加时赛以“一本胜负（IPPON SHOUBU）”决定结果。

### 男子团体赛

1. 团体比赛以“胜者多数法”决定胜负；
2. 比赛采取单败淘汰法；

3. 比赛为“三本胜负 (SANBON SHOUBU)” ；
4. 比赛时间为 3 分钟；
5. 如果参赛队只有 3 名队员出赛，出场顺序将为“先锋 (SENPO)、中坚 (CHUNKEN)、大将 (TAISHO)” ；
6. 如果参赛队只有 2 名队员出赛，出场顺序将为“先锋 (SENPO)、大将 (TAISHO)” ；
7. 每一轮比赛上场顺序和人选均可以变动，但是必须在每轮比赛前以书面形式申报，申报后不得更改，擅自更改方无论比赛是否已进行或结束都以失格论处；

#### 女子团体赛

1. 团体比赛以“胜者多数法”决定胜负；
2. 比赛采取单败淘汰法；
3. 比赛为“三本胜 (SANBONSHOUBU)” ；
4. 比赛时间为 3 分钟；
5. 如果参赛队只有 3 名队员出赛，出场顺序将为“先锋 (SENPO)、中坚 (CHUNKEN)、大将 (TAISHO)” ；
6. 如果参赛队只有 2 名队员出赛，出场顺序将为“先锋 (SENPO)、大将 (TAISHO)” ；
7. 每一轮比赛上场顺序和人选均可以变动，但是必须在每轮

比赛前以书面形式申报，申报后不得更改，擅自更改方无论比赛是否已进行或结束都以失格论处；

## 七、抽签：

本次大赛将由大赛组委会进行公开抽签，相关通知随后发布，请注意关注。抽签后将根据抽签结果给选手派发不干胶号牌，个人赛检录将根据号牌进行，请注意保管粘贴。

## 八、取名次与奖励：

**（一）男、女个人、团体赛奖励前 3 名（含并列第 3 名），并颁发奖牌和证书；**

**（二）设男、女 MVP，敢斗奖，优秀选手奖，并颁发奖牌和证书。**

## 九、其他规定：

选手只能参加自己级别的比赛，不得参加多个组别如（大学生组不能再次参加成人组，可以直接参加成人组），大学生组参赛选手必须出具学生证明或者证明学生身份的文件。参赛选手必须使用符合赛事要求的道服、竹剑、及护具等，如有特殊情况需要使用其它规定以外的护具和装备，须取得 2024年武之韵全国大学生剑道锦标赛组委会（以下简称赛会实行委员会）的认可方可使用。

1. 竹刀检查：大赛组委会将在 03日早上对参加当日比赛选手

的竹刀进行检查，合格之竹刀将会以印章和贴纸标示。根据规则，裁判如发现选手使用竹刀未经检验标示，可取消该选手资格和成绩。

2. 比赛中禁止使用双面彩色或异形的非常规竹剑(Tsuba)，根据规则，比赛中使用的剑锷(Tsuba)必须是直径在9cm以下的圆形塑料或皮革的至少一面素色制品(比赛中素色面朝向剑先)。

3. 道服护具要求：为比赛的严肃性和正规性，参赛选手禁止在道服和护具上使用装饰性或广告性的贴纸和绣花。

4. 名袋要求：参赛选手名袋必须合乎规定。格式和语言不受限制。但上面必须清楚标明代表地区或道场的名字，及参赛选手的姓或全名，不得使用符号，外号，网名或部分名字。违者将取消参赛资格。请注意！

## 十、裁判：

(一) 比赛裁判由大赛组委会指派；

(二) 大赛组委会欢迎各团体剑道四段或以上段位者担当志愿裁判员。我们将向志愿裁判员颁发赛会感谢状和裁判纪念品。

十一、报名及报到：(一) 报名：报名表统一提交给赛会实行委员会。大赛组委会需要在07月28日(周日)24:00 点前以电子邮件形式收到参赛报名表。

邮箱地址：

(二) 报到：请参赛各队领队于08月03日到大会报到；

(三) 大赛组委会将为参赛选手购买商业赛事保险，一旦在比赛出现意外伤害事故，大赛组委会也将采取相应急救措施，但不承担法律责任和赔偿义务。

(四) 本次大会赛不设立官方合作酒店

## 。十二、经费：

(一) 各队参赛经费自理；

(二) 本次大赛不收取报名费，仅收取赛事相关服务费用；  
大学组参赛选手 200 元/人（赠送武之韵竹刀一把）；

欢迎晚宴为 100 元一位。

● 包含：1. 场地使用费；2. 保险费；3. 参赛当天午餐等。

● 由于活动安排需要，如取消报名，相关费用无法退还。

● 对没有在截止日期之内报名，但又有意愿参加者，除在现场收取相应服务费外，**将同时加收 100 元/每人的管理费。**

大赛组委会将统一为选手购买人身意外保险，请各选手在报名时提交身份证号码，如未能按时提交者视为放弃购买保险，保险费不予退还，且造成后果由选手自行承担。

(三) 本次活动欢迎晚宴03日晚，专职裁判和老师由赛事方负责晚宴，其余人员自费。

(四) 由于活动安排需要，如在07月28日之后停止报名，相关费用无法退还。参赛费在报名时由选手所在团体统一提交，请注意保留汇款凭证/收据，以备查询。

第一届武之韵剑道全国大学生剑道锦标赛组委会



收款人姓名：丁涛

支付宝账号：13995685771

注：请在07月28日前汇至大赛组委会指定账户，本次大赛不设置现场缴费，逾期未缴纳参赛费的将加收管理费 100 元，或取消参赛资格。

### 十三、注意事项

#### （一）赛事管理

1. 本次大赛严格实行赛场管理制度，比赛区域仅限参赛选手，领队，裁判及大会工作人员通行；
2. 本次大赛严格实行赛程时间管理，非大赛原因而缺席的团体或选手，即视为弃权；各项比赛开始前，预留 1 分钟等待，超时未就位的即视为弃权；
3. 本次大赛除开赛前例行检查选手器材外，大赛还将随机检查参赛选手的比赛器材，如有违反比赛规定的，将依据有关条例处罚。

#### （二）领队制度

1. 大赛强烈建议各团体设立专职领队 1 - 2 名，以配合赛程正确引导本队选手顺利参赛；
2. 大赛报名、赛事事宜、比赛规则解释、午餐认领、选手出场、事务协调等相关工作，将直接与各团体领队联络，并且大赛不对除领队外的个人进行上述相关事宜的解释、实施和协调工作。

#### （三）联队组成原则

1. 尽量减少联队数量；
2. 尽量不拆分同一道馆选手；
3. 高水平选手优先参加所属道馆队伍，无特殊情况不参加联队。
4. 为保证赛事公正，组不齐队伍的组委会抽签组成联队。

#### （四）其他

1. 各团体物品请自行妥善保管，大赛不承担任何保管责任；
2. 比赛进行过程中，各单位团体应有各自的领队负责管理、引导，大赛不承担单位团体人员、物品的相关安全、管理等责任。

#### 十四、附则

1. 大赛组委会保留对任何选手、裁判及工作人员申请的最终决定权；
2. 未尽事宜，由大赛组委会另行通知，大赛组委会保留就上述条款的修订及最终解释权。
3. 第一届武之韵全国大学生剑道锦标赛组委会联系方式：  
联系人： 丁涛

电话：13995685771

E-mail: 47904520@qq.com

第一届武之韵全国大学生剑道锦标赛组委会

2024 年06月26日